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6月9日在公司科技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以电话、书面文件的方式于2015年6月4日向各监事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建忠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发出表决票3张，收回有效表决票3张，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将“风力发电机、电机定转子铁心制造项目”及“扩建电机定转子冲片、铁心及模具制造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超募资金向深圳市亿威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收购及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使用 8,400.00 万元超募资金向深圳市亿威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收购及增资，有利于公司调整产业结构、完善军工产业的布局，形成长期稳定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可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未来发展壮大，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不存在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超募资金向深圳市亿威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收购及增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使用 4,001.00 万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 4,001.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降低资金成本，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6月9日